



美合科技

NEEQ: 834412

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U HAI MAKHOP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2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胡庆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兴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江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姜皓
电话	0756-7229575
传真	0756-7229581
电子邮箱	jh@makhop.com
公司网址	http://www.makhop.com
联系地址	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联景路8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60,567,367.93	238,607,826.43	9.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143,881.68	121,642,711.73	3.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7	1.61	3.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62%	46.9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1.59%	49.02%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11,603,576.53	320,388,194.69	-2.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73,169.95	16,319,263.25	-16.8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432,484.06	15,439,705.9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04,034.50	-2,278,050.87	91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02%	14.3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10%	13.6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2	-16.7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1,248,600	81.02%	2,001,600	63,250,200	83.6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179,600	58.44%	0	44,179,600	58.44%	
	董事、监事、高管	4,116,600	5.45%	0	4,116,600	5.45%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351,400	18.98%	-	12,349,800	16.3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800,000	14.29%	0	10,800,000	14.29%	
	董事、监事、高管	12,349,800	16.34%	0	12,349,800	16.3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75,600,000.00	-	0	75,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9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珠海华美达商贸有限公司	40,579,600	0	40,579,600	53.6767%	0	40,579,600
2	胡庆光	7,200,000	0	7,200,000	9.5238%	5,400,000	1,800,000
3	黄慧	7,200,000	0	7,200,000	9.5238%	5,400,000	1,800,000
4	珠海启赋庚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38,000	0	4,638,000	6.1349%	0	4,638,000
5	林建俊	2,321,100	0	2,321,100	3.0702%	0	2,321,100
6	严丽清	2,001,600	0	2,001,600	2.6476%	0	2,001,600

7	许健	2,000,000	0	2,000,000	2.6455%	0	2,000,000
8	赵楚玲	1,850,400	0	1,850,400	2.4476%	1,387,800	462,600
9	万婷	1,500,000	0	1,500,000	1.9841%	0	1,500,000
10	何启雄	1,440,000	0	1,440,000	1.9048%	0	1,440,000
合计		70,730,700	0	70,730,700	93.56%	12,187,800	58,542,9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普通股前十名股东中，胡庆光、黄慧分别持有珠海华美达商贸有限公司 50%的股权，胡庆光任珠海华美达商贸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经理及法定代表人，黄慧任珠海华美达商贸有限公司的监事；胡庆光与赵楚玲为姐夫与妻子妹妹的姻亲关系，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解释16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1)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1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1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1年1月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1年1月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7,621.35	268,240.32	835,86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68,240.32	268,240.32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1年1月1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年12月13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7,767.57	200,277.64	898,04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83,936.22	183,936.22
未分配利润	37,162,997.47	16,341.42	37,179,338.89

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公司对损益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损益表项目	2021年度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3,231,344.31	-16,341.42	3,215,002.89

除上述外，执行解释16号对本公司2022年1月1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7,767.57	898,045.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183,936.22		
未分配利润	37,162,997.47	37,179,338.89		
净利润	16,302,921.83	16,319,263.25		
所得税费用	3,231,344.31	3,215,002.89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珠海美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